

財團法人中華幼兒教育發展基金會

第三屆「113年度童畫童話- 幼兒的創意世界」幼兒徵圖比賽

一、依據：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非營利團體辦理幼兒教保活動處理原則。

二、目標：

2025歲次乙巳祥蛇年，俗稱小龍年，蛇在十二生肖中代表智慧與靈巧，也象徵運氣的好轉與成功的到來，希望藉由「蛇來蛇趣」徵圖比賽，增添喜氣，期許新的一年蛇祥雲集富貴平安。

(一)藉『蛇來蛇趣』的童趣概念為蛇年的徵圖主題，以『蛇』為主題，讓幼兒創意發想自由塗鴉，增添新年喜氣。

(二)提倡幼兒美術教育，鼓勵幼兒發揮美學創造力。

三、主辦單位：財團法人中華幼兒教育發展基金會

四、協辦單位：臺中市私立仁美愛子幼兒園

五、活動對象：全國各公私立幼兒園之幼兒。

六、活動辦法：

(一)徵稿主題：以『蛇』為主題，讓幼兒創意發想自由塗鴉，增添新年喜氣。

(二)活動期程：即日起至113.11.22

(三)參賽組別：A組-大班組 B組-中班組 C組-小幼班組

(四)參賽方式：

1. 本次徵圖比賽為簡化便利參與、減少資源浪費，不另寄送提供專用紙稿，參加園所可【自備】A3圖書紙(尺寸420mm×297mm)供幼兒藝術創作。
2. 參加園所繳件時務必於【圖稿背後】寫填註明【參賽者姓名、參賽組別、學校及班級】。
3. 參賽者完成作品後，請於113年11月22日前由參加園所統一親送或寄送至台中市私立仁美愛子幼兒園(406台中市北屯區山西北一街128號)，以郵戳為憑証，信封請註明參加第三屆「113年度童畫童話- 幼兒的創意世界」幼兒徵圖比賽。

(五)獎勵品：各參賽組別各取特優兩名、優勝四名、佳作六名，共計三十六名。

獎項	名額	獎勵
特優	各組取兩名(共六名)	獎狀及獎品
優勝	各組取四名(共十二名)	獎狀及獎品
佳作	各組取六名(共十八名)	獎狀及獎品

(六)評比方式：為提升比賽之多元性，本會將委請六位專業美術專家成立評審委員會，依照參賽作品之創意發揮、繪畫技巧與主題表現做為評選重點，共同評選參賽作品。

七、注意事項：

1. 本次徵圖比賽為簡化便利參與、減少資源浪費，不另寄送提供專用紙稿，參加園所可【自備】A3圖書紙(尺寸420mm×297mm)供幼兒藝術創作。
2. 參與園所繳件時務必於【圖稿背後】寫填註明【參賽者姓名、參賽組別、學校及班級】，再由參加園所統一郵寄或親送至本會指定地點參賽。
3. 參賽者(包含其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以下同)於參加本活動時，即表示已詳閱及同意本活動辦法之相關規定。

4. 所有參賽作品均不予以退還，如需保留參賽作品原件，請自行斟酌是否參賽；每位參賽作品以一張為限，繪畫媒材不限，但不可使用電腦合成或電腦繪畫。
5. 參賽者同意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於繳件後，讓與主辦單位；主辦單位得將參賽作品不限地點、時間、次數、方式曝光及使用，例如以供勘展示、行銷或廣告形式將參賽作品重製編輯、發行或印製等，並有權得授權予第三人使用該作品。
6. 參賽作品如已參加其他比賽活動、已公開發表之作品、侵犯任何第三方全力或著作財產權已被買斷者，請勿參加本次活動，否則主辦單位得撤銷參賽或得獎資格；如發生爭議時應由參賽者自行負責，概與主辦單位無涉，如導致主辦單位受損，參賽者應負損害賠償責任。
7. 得獎者同意配合主辦單位將得獎者名單公布於活動網站或主辦單位社群平台，以作為活動宣傳。
8. 本活動獎品悉以圖書禮券為準，如欲缺貨或不可抗力之因素無法提供時，主辦單位有權以其他等值物品替代之；本活動獎品將不得轉換、轉讓、折換現金或兌換其他物品。
9. 本活動獎品之使用方式、期限及相關限制等，悉依該獎品所載(附)之使用說明及相關須知為準，如有疑問請洽商品製造者或廠商。如因本活動獎品引起爭議、糾紛或損害賠償，由商品製造者或廠商負責。

八、經費：本活動所需經費報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部分補助。

九、計畫經奉核後實施。